# 宜 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8 次定期會預定議事日程表

|    | 11-  | <b>13</b> 11                     | \\\\\\\\\\\\\\\\\\\\\\\\\\\\\\\\\\\\\\ |  | 間                             |
|----|------|----------------------------------|--|--|-------------------------------|
| 日  | 期    | 星期                               | 議程                                     | 上午09~12時   | 下午2:00~5:30                   |
| 5月 | 8日   | 星期四                              | 08:30報 到                               | 預備會議 第 開幕典禮 一 行禮如儀 次 會 議   | 1. 鄉長施政報告<br>2. 各課室主管工作報<br>告 |
| 5月 | 9日   | 星期五                              | 第二次 會 議                                | 鄉政建設考察   | 鄉政綜合質詢                        |
| 5月 | 10日  | 星期六                              |  | 例 假 日 停  | 會                             |
| 5月 | 11日  | 星期日                              |  | 例 假 日 停  | 會                             |
| 5月 | 12日  | 星期一                              | 第三次 會 議                                | 鄉政建設考察   | 鄉政綜合質詢                        |
| 5月 | 13日  | 星期二                              | 第四次 會 議                                | 鄉政建設考察   | 鄉政綜合質詢                        |
| 5月 | 14日  | 星期三                              | 第五次 會 議                                | 鄉政建設考察   | 鄉政綜合質詢                        |
| 5月 | 15日  | 星期四                              | 第六次 會 議                                | 鄉政綜合質詢   | 鄉政綜合質詢                        |
| 5月 | 16日  | 星期五                              | 第七次 會 議                                | 審議鄉公所提案  | 審議鄉公所提案                       |
| 5月 | 17日  | 星期六                              |  | 例 假 日 停  | 會                             |
| 5月 | 18日  | 星期日                              |  | 例 假 日 停  | 會                             |
| 5月 | 19 日 | 星期一                              | 第八次 會 議                                | <ol> <li>審議鄉公所提案</li> <li>討論人民請願案</li> <li>討論代表提案</li> <li>臨時動議</li> </ol> | 5. 閉會                         |
| 備  | 註    | 1. 代表提案請依照本會議事規則第8條之規定辦理。        |  |  |                               |
|    |      | 2. 鄉公所提案及鄉長施政報告與各課室工作報告,請自行印製 16 |  |  |                               |
|    |      |                                  | 務請於4)                                  | 月30日本會彙辦。  |                               |
| 1  |      |                                  |  |  |                               |

3. 本預定議事日程表得依實際議事情形調整之。

# 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8 次定期會開幕 幕典禮暨預備會議

## 一、預備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103年5月8日上午11時10分

地 點:本會會議室

出 席:吳主席朝煌、林副主席森枝、張代表永德、阮代表雪 芳、簡代表阿忠、莊代表漢銘、賴代表木樹、李代表 朝棟、游代表印壽、林代表金朝、吳代表秋玟。

列 席:本會秘書陳韋志

主 席:吳主席朝煌

紀 錄:陳碧慧

主席宣告開議

## (一)報告事項:

-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 2. 本會秘書報告本次議事預定議事日程表及其他事項。

## (二)討論事項:

## 二、開幕典禮暨第1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103年5月8日上午11時25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吳主席朝煌、林副主席森枝、張代表永德、阮代表芳 芳、簡代表阿忠、莊代表漢銘、賴代表木樹、李代表朝 棟、游代表印壽、林代表金朝、吳代表秋玟。

列 席:鄉長林錫忠、主任秘書李錦池、行政室主任吳昌喜、民 政課課長黃海濤、工務課課長鄭志昌、財政課課長吳 玉輝、農經課課長林志祥、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 主任劉玉娟、人事室主任林太銘、政風室主任吳麗菁 (代理)、圖書館管理員吳兆平、清潔隊隊長李輝文 (請假)林聰聖代理、幼兒園園長吳文典、觀光所所 長洪文言、本會秘書陳韋志。

主 席:吳主席朝煌

主席致開會詞(行禮如儀)

主席致開會詞(詳另錄)

紀 錄:陳碧慧

## (一)報告事項:

-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 (二)討論事項:

- 1. 審議鄉公所提案。
- (1)為本所辦理「礁溪鄉103年度感恩心、溫泉情『甲父母洗腳』孝親運動」案,宜蘭縣政府補助新台幣 30萬元,提請墊付,敬請 貴會審議。
- (2) 本鄉 102 年度總決預, 敬請 貴會審議。
- (3) 本鄉 102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敬請 貴會審議。
- (4) 本鄉 103 年度總預算第 1 次追加(減)預算, 敬 請 貴會審議。
- (5)為修正「宜蘭縣礁溪鄉公共造產溫泉游泳池管理 自治條例」,敬請 貴會審議。
- (6)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園 103 年度 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費計新台幣 109 萬 700 元整,敬 請 貴會審議。
- 請代表於星期一早上10:00到本會集合,前往第一選區進行鄉政建設考察行程,並請鄉公所相關課室人員現場做說明。
- 3. 鄉長施政報告(詳另錄)
- 4. 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詳另錄)

散 會:下午17時30分。

## 第2次會議

間:中華民國103年5月9日 辟

點:本會議事廳 地

席:吳主席朝煌、林副主席森枝、張代表永德、阮代表雪 出 芳、簡代表阿忠、莊代表漢銘、賴代表木樹(請假)、 表朝棟、游代表印壽、林代表金朝、吳代表秋玟。 、主任秘書李錦池、行政室主任吳昌喜、 民政課課長黃海濤 工務課課長鄭志昌、財政課課長 · 輝、農經課課長 林志洋、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 人事室主任林太銘、政風室主任吳麗 菁(代理)、圖書館管理員吳兆平、清潔隊隊長李輝文 幼兒園園長吳文典、觀光所所長洪文言、本會秘書陳 國 103 年 5 月 12 日 上 午 10 時 川主席森枝、張代表永德、阮代表雪芳、 簡代表阿思、莊代表漢銘、賴代表木樹、李代表朝棟、

游代表印壽、林代表金朝、吳代表秋玟。

列 席:鄉長林錫忠、主任秘書李錦池、行政室主任吳昌喜、民 政課課長黃海濤、工務課課長鄭志昌、財政課課長吳 玉輝、農經課課長林志洋、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 主任劉玉娟、人事室主任林太銘、政風室主任吳麗菁 (代理)、圖書館管理員吳兆平、清潔隊隊長李輝文、 幼兒園園長吳文典、觀光所所長洪文言、本會秘書陳 韋志。

主 席:吳主席朝煌

紀 錄:陳碧慧

#### (一)報告事項:

-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 (二)討論事項:

- 請各位代表於明天早上10點本會代表會同公所相關人員到第二、三選區鄉政建設考察行程,並請鄉公所相關課室人員現場做說明。
- 2. 鄉政綜合質詢(詳另錄)。

散會:下午17時30分

## 5月12日鄉政建設考察:湯圍溝公園德陽路泡腳池會勘



5月12日鄉政建設考察:鄉立游泳池會勘



5月12日鄉政建設考察:大竹圍社尾2-37農路銜接沙港大排



## 第4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 時 1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吳主席朝煌、林副主席森枝、張代表永德、阮代表雪芳 簡代表阿忠、莊代表漢銘、賴代表木樹、李代表朝棟、 游代表印壽、林代表金朝、吳代表秋玟。

列 席:鄉長林錫忠、主任秘書李錦池、行政室主任吳昌喜、民 政課課長黃海濤、工務課課長鄭志昌、財政課課長吳 玉輝、農經課課長林志洋、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 主任劉玉娟、人事室主任林太銘、政風室主任吳麗菁 (代理)、圖書館管理員吳兆平、清潔隊隊長李輝文、 幼兒園園長吳文典、觀光所所長洪文言、本會秘書陳 韋志。

主 席:吳主席朝煌

紀 錄:陳碧慧

## (一)報告事項:

-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 2. 本會秘書報告 (略)

# (二)討論事項:

- 1. 第二、三選區鄉政建設考察。
- 2. 鄉政綜合質詢 (詳另錄)

散 會:下午17:30



5月13日鄉政建設考察:十六結路柏油會勘



5月13日鄉政建設考察:白鵝宜五線玉清宮段道路路沿會勘 5月13日鄉政建設考察:白鵝宜五線玉清宮段道路路沿會勘



## 第5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103年5月14日上午10時05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吳上房朝煌 林副土席森枝 張代表永德、阮代表 生芳 館代表阿忠 莊代表漢銘 賴代表木樹、李代表 朝棟、游代表印壽、林代表金朝 吳代表秋玟。

列 席:鄉長林錫忠、主任秘書李錦池、行政室主任吳昌喜、民 政課課長黃海濤、工務課課長鄭志昌、財政課課長吳 玉輝、農經課課長林志洋、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 主任劉玉娟、人事室主任林太銘、政風室主任吳麗菁 (代理)、圖書館管理員吳兆平、清潔隊隊長李輝文、 幼兒園園長吳文典、觀光所所長洪文言、本會秘書陳



- 1. 第四選區鄉政建設考察。
- 2. 鄉政綜合質詢(詳另錄)

散 會:下午17:30

## 5月13日鄉政建設考察:

宜五線二結村5鄰(結龍橋)排水系統會勘



# 二結村4鄰道路拓寬會勘



第6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 時 4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吳主席朝煌、林副主席森枝、張代表永德、阮代表雪芳、 簡代表阿忠、莊代表漢銘、賴代表木樹、李代表朝棟、 游代表印壽、林代表金朝、吳代表秋玟。

列 席:鄉長林錫忠、主任秘書李錦池、行政室主任吳昌喜、民 政課課長黃海濤、工務課課長鄭志昌、財政課課長吳 玉輝、農經課課長林志洋、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 主任劉玉娟、人事室主任林太銘、政風室主任吳麗菁 (代理)、圖書館管理員吳兆平、清潔隊隊長李輝文、 幼兒園園長吳文典、觀光所所長洪文言、本會秘書陳 韋志。

主 席:吳主席朝煌

紀 錄:陳碧慧

## (一)報告事項:

-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 (二)討論事項:

1. 鄉政綜合質詢(詳另錄)。

散 會:下午17:30

## 第7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35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吳主席朝煌、林副主席森枝、張代表永德、阮代表雪芳、 簡代表阿忠、莊代表漢銘、賴代表木樹、李代表朝棟、 游代表印壽、林代表金朝、吳代表秋玟。

列 席:鄉長林錫忠、主任秘書李錦池、行政室主任吳昌喜、民 政課課長黃海濤、工務課課長鄭志昌、財政課課長吳 玉輝、農經課課長林志洋、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 主任劉玉娟、人事室主任林太銘、政風室主任吳麗菁 (代理)、圖書館管理員吳兆平、清潔隊隊長李輝文、 幼兒園園長吳文典、觀光所所長洪文言、本會秘書陳 韋志。

主 席:吳主席朝煌

紀 錄:陳碧慧

##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 (二)討論事項:

## 審議鄉公所提案

- 為本所辦理「礁溪鄉103年度感恩心、溫泉情『甲父母洗腳』孝親運動」案,宜蘭縣政府補助新台幣30萬元,提請墊付,敬請 貴會審議。
- 2. 本鄉 102 年度總決算,敬請 貴會審議。
- 3. 本鄉 102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敬請 貴會審議。
- 4. 本鄉 103 年度總預算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敬 請 貴會審議。
- 為修正「宜蘭縣礁溪鄉公共造產溫泉游泳池管理 自治條例」,敬請 貴會審議。
- 6. 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園 103 年度 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費計新台幣 109 萬 700 元整, 敬請 貴會審議。

散 會:下午17:30

## 第8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103年5月19日上午10時38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吳主席朝煌、林副主席森枝、張代表永德、阮代表雪 芳、簡代表阿忠、莊代表漢銘、賴代表木樹、李代表朝 棟、游代表印壽、林代表金朝、吳代表秋玟。

列 席:鄉長林錫忠、主任秘書李錦池、行政室主任吳昌喜、民 政課課長黃海濤、工務課課長鄭志昌、財政課課長吳 玉輝、農經課課長林志洋、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 主任劉玉娟、人事室主任林太銘、政風室主任吳麗菁 (代理)、圖書館管理員吳兆平、清潔隊隊長李輝文、 幼兒園園長吳文典、觀光所所長洪文言、本會秘書陳 韋志。

主 席:吳主席朝煌

紀 錄:陳碧慧

## (一)報告事項:

-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11人,成立第8次會議。
-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 (二)討論事項:

- (1) 審議鄉公所提案
  - 1. 為本所辦理「礁溪鄉 103 年度感恩心、溫泉情『甲父母洗腳』孝親運動」案,宜蘭縣政府補助新台幣 30

萬元,提請墊付,敬請 貴會審議。

- 2. 本鄉 102 年度總決預,敬請 貴會審議。
- 3. 本鄉 102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敬請 貴會審議。
- 4. 本鄉 103 年度總預算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敬請 貴會審議。
- 為修正「宜蘭縣礁溪鄉公共造產溫泉游泳池管理自治條例」,敬請 貴會審議。
- 6. 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園 103 年度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費計新台幣 109 萬 700 元整, 敬請貴會審議。

## (2) 代表提案

- 1. 玉石村別墅區前 12 M道路,前半段已裝設路燈, 後半段無路燈,建請公所裝設 4 盞納氣燈,以保百 姓行車安全。
- 2. 德陽村仁愛路 116 巷裝設反射鏡一座,以利行車 安全。

散 會:下午17:30

# 演詞

## 吳主席朝煌致開幕詞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8 日

林鄉長、鄉公所各位課長、本會代表同仁、陳秘書大家早! 今天是本會第19屆第8次定期大會的召開,很感謝各位踴躍 出、列席,本席在此表示十二萬分感謝。

在本次十二天會期中除了審議鄉公所提案外,還有鄉政建 設考察行程,方才在預備會議已討論將由第1選區先行考察, 依續於5月13日至第2、3選區,5月14日則為第4選區,並 請鄉公所相關人員陪同。

本會期鄉公所原本有4件提案,因本鄉在母親節當天將辦 理「礁溪鄉103年度感恩心、溫泉情『甲父母洗腳』孝親運動」活 動,已獲得宜蘭縣政府補助新台幣30萬元,又因縣府核准公 文遲至昨天才收到,活動於本週日即將辦理,故新增本案墊付 案的審議,請本會同仁先行審議,讓本次活動能順利完成。其 他提案包含本鄉102年度總決算案、本鄉102年度公共造產基 金附屬位決算案等,請代表同仁詳閱本會期的各項議案。

會期中對公所各項施政及行政推動有寶貴意見請同仁踴躍

提出建言,也請公所相關課室做詳細說明並盡量配合。接下來請鄉長就本年度施政總報告內容向本會代表同仁說明,謝謝各位!

# 礁溪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8次定期會鄉 長 施 政 總 報 告

主席、林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19屆第8次定期大會開議,<sup>錫忠</sup>有幸率領本所 各課室主管報告鄉務工作,深感榮幸。首先感謝各位代表對鄉 務的持續關心與指導,相信在 貴會的督促及公所同仁的努力 下,礁溪的發展會越來越好。

本所團隊分別以「友善社區.幸福照護」、「教育深耕.文化傳承」、「城鄉風貌.地方建設」、「生態景觀.永續環保」及「國際觀光.十大小城」五大面向為施政主軸,持續建構礁溪鄉,成為國際觀光樂活城。以下謹就各面向之施政重點及未來施政計畫依序向各位摘要報告,尚祈 貴會諸位先進不吝惠予支持與

# 壹、友善社區. 幸福照護

本鄉團隊始終秉持著建構友善高齡城市為目標,積極輔導各社區及轄內寺廟設置長青食堂,不僅提供老年人經常性聯誼聚會場所外,並提供營養午餐,使其得到良好的伙食照顧。除此之外,推廣社區樂齡學習,引導老年人學習意願,維持社會參與,提升新活力,再創自我價值。

每年定期舉辦模範父親、模範母親表揚活動,肯定其對家庭、子女甚至於社會,無悔的付出及犧牲,藉此傳達傳統倫理文化與孝道精神。在社會福利方面,提供生育補助、育兒津貼、低(中低)收入戶生活扶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等各項補充性福利,以減輕家庭負擔,使家庭功能得以維繫,未來期望提供鄉民更適切多元化的福利服務方案或措施,達到福利社區化的目標。

為實踐資源取之於鄉民,用之於鄉民,每年挹注相當資源協助社區營造、社區活動中心設施改善工程,提供居民無障礙的公共活動空間,並辦理社區競賽活動,結合當地特色與歷史文化,除了可以凝聚社區共識外,亦能促進區域的發展及活化。在規劃社區活動同時,也將「老、中、青」三代納入,使家庭成員能共同營造健康新生活。

## 貳、教育深耕.文化傳承

在低生育率的影響下,家庭結構轉變,孩子們的教育不再僅是家庭的責任,政府亦不可延怠,應鼓勵轄內學校推行小班制度,建議提高每班教師員額,以提升教育品質,本鄉期豐校園開置空間活化運用,融入本鄉在地特色新形塑校園氣氛。再者,本鄉每年積極爭取教育部經費補助新形塑校園氣充重,之舍圖書館閱讀起步走、親子互動營、青少年尬科學、青少年身心實別平等講座活動、親子手工藝、樂齡閱讀及研習等,並添購多元化的圖書館館藏叢書,持續向鄉民推廣「教育向下扎根」、「樂活終身學習」的觀念,來培養下一代,提升鄉民人文素養有感於我國傳統文化傳承的重要性,本鄉每年配合各節

慶賡續辦理相關慶典活動,誠如端午節尋往例舉辦的「二龍競渡民俗活動」已相傳二百多年,仍依循古禮進行龍舟點睛及下水儀式,且與一般龍舟賽顯著不同,該龍舟的設計涉及許多物理原理,保留了先人亙古的智慧。中秋節則舉行「月圓人團圓,作伙盪鞦韆」傳統民俗活動,吸引許多外地民眾共襄盛舉,一起體驗傳統文化,同時享受礁溪鄉觀光小城的魅力,顯見本鄉在保存文化資產上不遺餘力。

## 参、城鄉風貌. 地方建設

本鄉為因應城市發展趨勢,持續關注地方建設,且考量在 財政資源有限情形下,又希冀促進地方經濟繁榮,持續鼓勵民 間投資參與公共建設。另為使礁溪一年四季都有魅力,促進地 方觀光產業,提升鄉民生活環境及品質,今年度已陸續完成 「礁溪鄉白雲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工程」、「102年度全鄉瀝青鋪面 鋪設改善工程開口契約」、「102年度颱風災害復建工程」、「102 年道路交通標誌標線維護工程」等,現今正持續進行「103年度 全鄉道路預約維護開口契約」、「103年度礁溪鄉路燈增設及改 善開口契約暨路燈及地下道維護工程暨災害搶修工程」、「匏崙 村匏杓崙路1號旁道路截彎取直改善工程」等,維護民眾的用 路安全,讓景觀道路、公園及周邊商業區煥然一新。

在公共設施與裝置藝術上,除了維護既有的湯圍溝溫泉外, 也以植栽綠化打造溫泉區新形象,結合大專院校或民間團體, 運用環保概念,融入在地特色,打造裝置藝術,營造礁溪美好 的環境,讓民眾不僅只有冬天泡湯才會至此,在其他季節能恣 意地在礁溪鄉享受綠意盎然的環境。

# 肆、生態景觀.永續環保

礁溪的地理環境有著擁山望海的優勢,還有豐富的自然生態資源,因此,本鄉除了重視都市發展外,也致力於生態保護,追求永續環保,每年持續進行水土保持勘查及維護措施。102年配合農糧署政策,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輔導耕作給付方式,農田每年可休耕一期,另一期轉作種植進口替代作物及地區特產,以鼓勵復耕,輔導成效良好。另,積極推動「城市花園」計畫,結合鄉道、社區、空地、道路分隔島等空間,做廣泛的植栽及綠美化。

持續提倡環境保護、實踐節能減碳,呼籲所有鄉民齊心致

力,愛惜這片美好土地,維護清淨家園,共同維護市容景觀,極力推廣資源回收、垃圾減量,共同為環保盡一份心力。本鄉團隊在市容清潔維護、資源回收、廚餘清運、違規廣告拆除、捕捉棄犬、清溝、災後環境復原上竭盡心力、克盡職守,102年度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榮獲全縣第1組第2名;隊員吳珮珊更榮獲103年度宜蘭縣模範勞工殊榮。

## 伍、國際觀光.十大小城

礁溪鄉擁有遠近馳名的溫泉,美食、自然景觀、歷史遺址、宗教文化、民俗藝術、居住旅遊環境、生態保育等,都有傲人之處為加強推展觀光小城、宜居城市的觀光特色。102年配合縣府辦理「2013冬戀宜蘭溫泉季」活動,號召礁溪各界業者、團體參與,推出旅館週、伴手禮週等各項活動,讓遊客有物超所值的溫馨感受,增進鄉觀光產值。103年上半年則與縣政府、客家文化發展委員會首度在本鄉舉辦「衣桐幸福」客家桐花祭活動,藉活動的舉辦,行銷鄉內重要景點-五峰旗風景區、林美石磐步道、跑馬古道等,並推廣溫泉與美食結合之觀光產業,期待對鄉內觀光產業帶來新的活力與創意。

在產業輔導發展方面,為提升本鄉商家接待外國旅客之語言能力,本所賡續辦理「友善商旅暨觀光業者日、韓語研習」、「服務品質訓練講座」、「國際禮儀與軟實力」、「服務理念與顧客關係」及「顧客抱怨處理與管理」等多元課程及講座,進而提升本鄉的觀光產業服務品質與專業素養。

積極爭取經濟部 104 年度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提出「宜蘭味自慢-創意體驗遊程帶動產業」補助計畫案,係以本鄉與縣內其他鄉鎮整合,以3年3階段完成打造「蘭陽心幸福」產業及生活體驗區,對內深耕鄉鎮觀光與文化產業、對外行銷地方特色。

## 陸、結語

將礁溪打造成為「美麗溫泉鄉. 國際觀光城」,一直是 <sup>錫忠</sup>帶領著公所團隊同仁所努力的目標。誠盼各位代表先進, 能夠繼續給予指導與鼓勵,一起為建造美麗友善的家園藍圖 而同心努力,讓外地遊客戀上礁溪,更讓在地鄉親以身為礁 溪人為榮。 謹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代表女士、先生身體健康、平安幸福。謝謝!

# 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8次定期會 礁溪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

## 壹、 民政課

## 一、自治業務、客家、原住民業務、選舉業務

- (一)103年1月17日發放贈與全鄉鄰長腳踏車。
- (二)為103年宜蘭縣政府表揚續優村長作業,本鄉提報時潮村長顏玉 桂為本鄉績優村長,績優民政人員黃協農,另各村辦公處遴選 推派績優鄰長為玉石村游象珍、三民村賴汝楓及光武村謝義德提 報宜蘭縣政府擇期接受公開表揚。
- (三)辦理本鄉原住民子女學前教育補助、國民年金、納保、調查輔導族 別、國民年金綜合基金貸款等工作。
- (四)辦理村長保險費及身體健康檢查費用補助請領作業。
- (五)103年芳草人物本鄉提報大義村林麗珠女士,並預計6月接受台灣省政府公開表揚。

## 二、天然災害、民防、春安工作

- (一)103年1月23日辦理春安工作慰問。
- (二) 103年3月21日假本所二樓,辦理103年度災害防救深耕第2期 計畫協力團隊期初訪談。
- (三) 103年4月1日假本所二樓,辦理103度災害防救業務評核。
- (四) 103 年 4 月 18 日假本所二樓,辦理 103 度本鄉民防團暨村民防分團常年訓練。

## 三、徵集業務

- (一) 辦理本鄉籍84年次徵兵與及齡男子兵籍調查作業,計262人。
- (二) 辦理本鄉 103 年 1 月至 103 年 4 月份役男抽籤作業計 2 次,抽籤 役男共計 61 人。
- (三)辦理本鄉103年1月至103年4月份徵集入營役男人數:陸軍計

- 13人、海軍艦艇兵計1人、海軍陸戰隊計1人、空軍計0人、替代役計5人。
- (四)申請延期徵集入營計4人,申請家庭因素替代役計1人,申請家庭因素服補充兵計3人。
- (五)辦理役男遷出3人,役男遷入9人,役男出境計3人。
- (六)辦理本鄉役男體檢複檢作業,計240人。

#### 四、編練業務

- (一)辦理國民兵身分證明書核發。
- (二)辦理國民兵遷出、遷入7人及列管135人。
- (三)辦理替代役役男退役作業10人,遷出、遷入6人及列管272人。

#### 五、勤務業務

- (一)辦理在營軍人及家庭因素替代役家屬生活扶助(春節及一次安家費)。
- (二)辦理在營軍人及替代役役男家況調查,計30件。
- (三) 隨時受理本鄉在營軍人及其家屬申請現役證明,計14人。

#### 六、管理業務

- (一)辦理後備軍人歸鄉報到及遷出、遷入作業。
- (二)辦理後備軍人資料變更註記及受理轉免除禁役業務。
- (三)核對後備軍人出、入監等資料。
- (四)辦理104年度後備軍人及補充兵第四、五款緩召宣導說明會,緩召申請日期自103年4月1日起至4月30日止。

#### 七、地政業務

- (一) 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定及變異點查報及複查工作。
- (二)配合農經課核發農地農用證明審查項目:申請宗地位置協助確認 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用地類別之審查。
- (三)耕地三七五租約登記、變更、終止等相關業務(自 103 年 1 月至 103 年 4 月辦理終止租約計 15 件,變更登記計 9 件)。
- (四)耕地租佃爭議調解及災歉減租相關業務工作。
- (五)本鄉十六結農地重劃預計於103年6月中旬完成農地分配,本案 農水路用地及工程費用農民負擔比例為19.2%。
- (六)林美農村社區土地重劃103年進入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階段。 八、各項慶典業務
- (一)103年1月10日,鄉長至國防部陸軍司令部、陸軍步兵第一五三 旅,進行勞軍。
- (二)103年2月26日完成礁溪鄉模範母親評選作業,提報本鄉玉田 村吳吳張嬌女士接受宜蘭縣政府表揚。

#### 九、調解業務

(一) 受理鄉民民事及刑事告訴乃論之調解案件申請。

(二)103年1月至103年4月止受理申請調解案件計41件,調解成立 25件,餘繼續協調中。

#### 十、村幹事業務工作報告

- (一)協助村民辦理馬上關懷、獨居老人訪視、急難救助、低收入戶申請 及申覆、中低殘障及老人救助、特殊境遇婦女及兒童少年生活扶 助等各項社會福利工作。
- (二)辦理役男身家調查,役男入營前各項庶務工作,並發送體檢通 知單、體位判定書、抽籤通知書、徵集令等工作。
- (三)分送清寒及低收入戶慰問品及政令宣導等各類通知單。
- (四)山坡地巡查,防止濫墾、濫建、濫葬。
- (五) 查報路面坑洞、路燈損壞等工作。
- (六)協辦各項民政業務及慶典活動。
- (七) 辦理村長及公所交辦事項。

# 貳、社會課

#### 一、社會及急難救助業務

- (一)103年度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共248户564人(其中兒童176人、 高中112人)、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生活補助143件、中低收入戶 162件、中低收入身障補助56件、低收老人32件、中低老人90件。
- (二)受理身心障礙鑑定申請299件,遺失、毀損補發9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生活補助462件、身心障礙者輔具補助67件、兒少生活補助80件、特殊境遇家庭補助27件、核發身心障礙者停車證116件、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129件。
- (三) 辨理本鄉急難救助受理 43 件,計核發 17 萬 1,000 元整。

#### 二、社會福利及國教業務

- (一) 贈送兒童節紀念品計 2,050 份。
- (二)受理民眾申請敬老智慧卡及愛心卡,計核發167件。
- (三)辦理102學年度第2學期本鄉低收入戶貧困優秀學生獎學金,發放人數49人,發放金額14萬5,000元整。
- (四)本鄉婦女生育補助,自102年11月1日至103年4月止,計補助163件。
- (五)辦理父母未就業育兒津貼,自102年11月1日至103年4月止, 計補助442件。

#### 三、社區發展

- (一)辦理本鄉白雲社區活動中心修繕(1樓遮雨棚、室內整修)改善工程。
- (二)辦理本鄉白雲、玉光、時潮(大塭)、二龍、白鵝、吳沙、匏崙、六 結及林美等 9 處社區活動中心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

(三)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會務運作、守望相助隊保險理賠申請(102年 11月1日至103年4月止計3件)及協助社區爭取內政部各項福 利補助。

#### 四、其他經常性業務

- (一) 寺廟:配合宜蘭縣政府辦理寺廟登記證換證作業。
- (二)墓政:
  - 1、辦理本鄉傳統公墓「墓區除草工程」及便民服務措施。
  - 2、配合本鄉匏杓崙路截彎取直工程,刻正辦理第一公墓該路段 遷葬事宜。

# **多、工務課**

#### 一、工程建設業務

(一) 102年11月起至103年4月止竣工驗收工程項目

| 編號 | 工 程 名 稱                   | 工程內容   | 工程經費         |
|----|---------------------------|--------|--------------|
| 1  | 礁溪鄉白雲社區活動中心修繕<br>工程       | 修繕工程   | 48 萬 0,570   |
| 2  | 102年度全鄉瀝青鋪面鋪設改<br>善工程開口契約 | 瀝青鋪設   | 779 萬 1, 728 |
| 3  | 102年度全鄉瀝青鋪面鋪設改善工程(二)開口契約  | 瀝青鋪設   | 309 萬 9, 271 |
| 4  | 102年度全鄉道路預約維護開口契約         | 路面修補   | 212 萬 6, 114 |
| 5  | 102年度颱風災害復建工程             | 颱風災害復建 | 130 萬 8, 788 |
| 6  | 礁溪鄉102年度全鄉小型工程            | 小型基層建設 | 241 萬 8, 788 |
| 7  | 102年路燈裝設開口契約              | 路燈新設   | 131 萬        |
| 8  | 102年路燈維護開口契約              | 路燈維護   | 62 萬         |

| 9  | 102年道路交通標誌標線維護工程 | 交通標誌標線 | 92 萬  |
|----|------------------|--------|-------|
| 10 | 102年度路燈搶修工程      | 路燈搶修   | 113 萬 |

## (二) 103 年 4 月尚於施工中之工程項目

| 編號 | 工程名稱   | 工程內容         | 工程經費  |
|----|--|--------------|-------|
| 1  | 礁溪鄉玉光等 9 處社區活<br>動中心無障礙改善工程                        | 無障礙設施改善      | 393 萬 |
| 2  | 礁溪協天廟周邊巷弄空間<br>風貌改善工程                              | 巷弄改善工程       | 108 萬 |
| 3  | 礁溪鄉二龍社區活動中心 耐震改善工程                                 | 耐震改善工程       | 87 萬  |
| 4  | 林美村李寶興圳排水及道<br>路改善工程                               | 道路改善工程       | 126 萬 |
| 5  | 103年度全鄉道路預約維護開口契約                                  | 路面修補         | 219 萬 |
| 6  | 103年度全鄉道路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 瀝青鋪設         | 980 萬 |
| 7  | 匏崙村匏杓崙路1號旁道<br>路截彎取直改善工程                           | 道路改善         | 181 萬 |
| 8  | 103年度礁溪鄉道路標線標誌開口契約                                 | 道路標誌標線工<br>程 | 112 萬 |
| 9  | 103 年度礁溪鄉路燈增設及<br>改善開口契約暨路燈及地<br>下道維護工程暨災害搶修<br>工程 | 路燈工程         | 199 萬 |
| 10 | 礁溪鄉市區道路及狹小巷<br>道搶救困難地區標線標誌<br>改善工程                 | 道路標誌標線工<br>程 | 89 萬  |
| 11 | 103年度全鄉各項基層建設<br>及維護工程(開口合約)                       | 基層建設及維護      | 405 萬 |

## (三) 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及發包作業中工程項目

| 編號 | 工 程 名 稱    | 工程內容  | 規劃經費    |
|----|------------|-------|---------|
| 1  | 礁溪鄉五股橋改建工程 | 五股橋改建 | 6,500 萬 |

| 2 | 溫泉路規劃設計                           | 溫泉路改善           | 1,300 萬 |
|---|-----------------------------------|-----------------|---------|
| 3 | 公共藝術設置案                           | 公共藝術設置          | 200 萬   |
| 4 | 礁溪郷宜4線(0K+463-<br>0K+530)道路交通改善工程 | 擴寬礁溪農會倉<br>庫前道路 | 182 萬   |
| 5 | 99-100年櫻花陵園回饋地<br>方建設及改善民眾生活工程    | 道路改善路燈新<br>設    | 630 萬   |
| 6 | 路燈系統網路通報及路燈牌<br>補編                | 網路報修及牌面 補編      | 99 萬    |
| 7 | 101-103年櫻花陵園回饋地方建設及改善民眾生活工程       | 道路改善路燈新<br>設    | 1040 萬  |
| 8 | 德陽路改雙向道工程                         | 道路工程            | 150 萬   |
| 9 | 龍潭社區改善工程                          | 活動中心            | 20 萬    |

#### 二、都市計畫業務

本鄉礁溪擴大都市計畫於 102 年度辦理第一次鄉都委會(7月1日) 針對工作會議結論修正之主、細計畫進行討論,並針對基礎資料、交通 計畫、土地使用計畫及土地使用管制規定等進行討論。第二次鄉都委會 (8月 26 日)則針對既成建物保留原則、交通等資料進行討論並請廠商修 正。第三次鄉都委會(10月 21日)為本鄉都委會最後一次會期,針對人 陳案件進行討論,請廠商針對會議結論進行主、細計畫修定。

本所業於本(103)年度3月底發文報請宜蘭縣政府辦理後續法定程序,縣府將於本計畫案辦理公開展覽及公告公開徵求公民意見三十日後續隨即送縣都委會審議。

## 三、建照使照核發

## 102年5月起至102年10月止建管業務

| 項目   | 建照執照 | 使用執照 | 無農舍證明 |
|------|------|------|-------|
| 案件數量 | 40   | 46   | 43    |

## 肆、農經課

#### 一、造林、山坡地業務

- (一) 山坡地違規查報2筆,電話檢舉案件現場查勘1筆。
- (二) 辦理土石流防災宣導1場(龍潭村)。
- (三) 完成校對 103 年礁溪鄉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保全對象清冊 及 103 年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計畫更新作業。
- (四) 進行山坡地巡查業務及配合水土保持簡易申請案件會勘。
- (五) 辦理 102 年山坡地水土保持違規之查報與制止工作績效考核報告。
- (六) 辦理102年礁溪鄉公所水土保持管理計畫成果報告。

#### 二、水產業務

- (一) 水產年報及每月產量月報申報縣府。
- (二)水產容許4份,引水證明2份,期滿換發養殖登記證8份。
- (三) 103 年養殖漁業陸上養殖放養申報 4 件。

#### 三、農情、農機業務

- (一) 農情-進行103年裏作、一期作種植面積調查及建檔工作。
- (二) 農情-辦理103年一期作農情調查工作討論會。
- (三) 農機-辦理申辦新使用證 24 件、換發使用證 18 件、油憑單更換 43 件、核發新農機號牌 8 件等農機業務。

#### 四、水旱田、休耕業務

103年度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休耕勘查,第1期勘查時間 3月15日至7月15日,各休耕田已陸續開始勘查,預計103年 6月30日全部勘查完畢。

#### 五、農證、農業設施業務

- (一) 自 102 年 11 月至 103 年 4 月底止受理民眾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計 338 件。
- (二) 自 102 年 11 月至 103 年 4 月底止受理民眾申請農業用地設施 容許使用計 13 件。

#### 六、綠美化、景觀花海業務

- (一) 宜五線、宜六線及二結路等地段之行道樹修剪。
- (二)「102年宜蘭縣推動花園城市植栽綠美化計畫」之維護與評比:
  - 1. 重要節點—礁溪溫泉廣場。2. 重要節點—礁溪地景廣場。3. 髒亂點改善—礁溪鄉立圖書館。4. 道路空間—礁溪國小。
- (四)「植樹月」暨國泰幸福樹苗捐贈活動等綠美化辦理事項。

## 七、畜產業務

- (一) 寵物晶片施打共2頭,狂犬病疫苗施打共1隻。
- (二) 2、103年第1季畜牧類農情調查,共計41禽場、5鹿場。
- (三) 3、103年第1次養豬頭數調查:共46養豬場。全鄉約飼養2萬隻

豬隻。

- (四) 斃死豬處理狀況稽查每月15場。
- (五)協助畜牧場辦理歇業3件,辦理變更1件,容許1件。
- (六)加強禽流感疫情監控,宣導H7N9禽流感防疫安全,每週5場。
- (七)配合農委會例行性藥物殘留及法定傳染病抽血檢測,平均每月4 豬場。
- (八) 野鳥排遺流感疫情監控1次(本次採集朝陽段野鳥排遺)。
- (九)口蹄疫抗體陰性場強制施打1場。
- (十)協辦動物保護案件1件(麝香豬在馬路邊)。

#### 八、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協助辦理宜蘭縣103年1~2月低溫『黃金梨穗』生產資材補助計畫。

## 伍、財政課

- 一、辦理本鄉經常性財稅、出納、公產管理經營、公共造產等業務。
- 二、配合宜蘭縣政府地方稅務局辦理103年度房屋稅開徵,期間自103年5月1日至5月31日止。
- 三、102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期間自103年5月1日起至6月3日止) 本所於一樓設服務台協助輔導鄉民申報。
- 四、本鄉鄉立溫泉游泳池因內部工程施工,自103年5月1日起至6月30日停止營業。
- 五、本鄉鄉立溫泉游泳池 102 年 1 月至 12 月份收入 289 萬 3,000 元,支出 233 萬 6,841 元,計盈餘 25 萬 9,667 元。

## 陸、主計室

#### 一、歲計業務

- (一) 辦理本鄉 102 年度總決算及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送貴會 審議。
- (二) 辦理本鄉 103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送貴會審議。

#### 二、會計業務

- (一) 依據會計法、審計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審核各項收支事項。
- (二) 每月、每季編製各項會計報表送縣政府及審計室備查。

#### 三、統計業務

- (一) 辦理編印本鄉 101 年統計年報。
- (二) 配合縣政府辦理各項統計調查。
  - 1.人力資源調查62件。
  - 2.受雇員工薪資調查5件。
  - 3. 汽車貨運調查6件。

## 柒、行政室

- 一、為讓鄉民瞭解鄉政之各項建設暨活動,本所於103年1月編印發行「戀戀礁溪.金磚新機」第3期及103年農民曆各約1萬3,200本,分送鄉內各住戶。
- 二、民眾電子信箱處理件數自 102 年 11 月至 103 年 4 月止為 93 件;人民陳情案件處理件數為 15 件。
- 三、本所二樓會議室增設無線網路。
- 四、本所資訊設備維護、排除同仁電腦操作疑問,以及本所全球資訊網維護暨更新作業。
- 五、協助發佈本所各項新聞及公告於本所全球資訊網。
- 六、辦理辦公廳舍維修(備載發電、抽水泵、空調、電梯、消防等系統)、 公務車輛定期保養及廳舍週遭環境整理。
- 七、賡續辦理辦公室之節能減碳相關環保暨綠美化工作。
- 八、為因應各項天然災害發生,減少民眾財產生命損失,本所於三樓設 置防災辦公室,並積極向消防局爭取內部軟硬體設置。
- 九、辦理公開上網,完成採購招標項目如下:
  - (一)103年農民曆編印採購。
  - (二)103年管轄區域內道路綠美化改善工作。
  - (三)103年礁溪鄉清明節公墓雜草樹割除工程採購。
  - (四)103年村、鄰長環保綠美化暨各委員會委員教育訓練觀摩活動採購。
  - (五)103年社區幹部業務觀摩活動。
  - (六)103年兒童節紀念品採購。
  - (七)其他交辦事項。

## 捌、人事室

#### 一、任免遷調

- (一)調進人員:林耀庭佐理員、曹智勇技士、陳文欽獸醫、李佩真佐理員等4人。
- (二) 調出人員:陳碧慧佐理員1人。
- (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進用弱勢族群人員7人。

#### 二、考核獎懲

辦理本所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獎勵案,計45人次。

#### 三、訓練進修

遊薦職員參加宜蘭縣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及地方行政研習

中心等機關所舉辦之各種訓練或講習,計有王盺楷等8人參加

#### 四、待遇福利

- (一)依規定標準核發員工薪俸待遇。
- (二)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員工婚喪、生育或子女教育補助費之請領。
- (三) 隨時辦理員工使用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申請作業。

#### 五、退撫保險

- (一)核發102年公務人員考績獎金、年終獎金及103年春節慰問金及 上半年月退休金及月撫慰金等事宜。
- (二)依據「公務人員保險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員工及眷屬保險。

#### 六、文康活動

- (一) 本(103)年1月22日辦理本所102年度歲末聯歡晚會。
- (二) 102 年每月致贈當月生日同仁賀卡及每人生日禮券500元。

#### 七、其他

每月查填身心障礙調查表、原住民調查表、技工工友駕駛調查表、各機關現有員額調查表等,並依限傳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無誤。

## 玖、政風室

- 一、辦理各村村長廉政平台宣導計6次。
- 二、受理受贈財物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建檔2次。
- 三、辦理安全維護、公務機密及法紀教育宣導計24次。
- 四、監辦採購案件業務計32次。
- 五、辦理上級交查案件2案。

## 拾、清潔隊

- 一、每月派員捕捉棄犬,共計捕捉82隻。
- 二、每月定期派員清理鄉內各主要水溝,共計清理5.6公里。
- 三、鄉內各主要道路及髒亂點雜草清除,共計清除152公里。
- 四、不定期派車收運家戶大型傢俱,共計126車次。
- 五、拆除及告發違規廣告物,共計拆除違規廣告物2,726件,告發違規 廣告停話21件。
- 六、清運廚餘 1554. 348 公噸、一般垃圾 3655. 025 公噸、巨大垃圾 168. 71 公噸、資源回收 3348. 724 公噸, 合計 8726. 807 公噸。

- 七、廢棄無牌汽、機車拖吊,共計拖吊6輛。
- 八、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處分案件,共計26件。
- 九、強制垃圾分類稽查共計176件。
- 十、醫療院所破袋稽查共計90件。
- 十一、限用塑膠袋稽查共計61件。
- 十二、十四大責任業者稽查共計53件。
- 十三、商品回收標誌稽查共計44件。
- 十四、102年12月24日與佛光大學在礁溪温泉公園共同辦理資源回收 創意作品展示。
- 十五、本鄉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汰換老舊掃街車一輛及資源回收車 二輛,均於102年12月份全部完成交車。
- 十六、本鄉辦理 102 年度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 獲全縣第 1 組第二名。
- 十七、102年下半年度環境清潔考核獲第1組第3名。
- 十八、本鄉環保志工中隊獲102年度宜蘭縣環保志工服務績效考評甲等。
- 十九、本隊隊員吳佩珊榮獲103年度宜蘭縣模範勞工。

## 拾壹、礁溪鄉立圖書館

- 一、本館配合文化局辦理 book start0-5 歲閱讀起步走寶寶借書證之申 請;來館辦證送寶寶閱讀禮袋及兩本精美繪本書籍。
- 二、1-2月配合中國時報合辦「2014 開卷好書獎圖書館聯展」活動。
- 三、辦理來館辦證有禮-送環保杯。
- 四、1-6月辦理假日班『在礁溪圖書館遇見幸福』活動如:作文引導班、字音字形、兒童英文繪本說故事、兒童繪畫班。
- 五、3-4月協助礁溪國聖廟辦理書法、著色、壁報等三項比賽。
- 六、4-6月辦理觀光日語會話初級班。
- 七、4/12配合宜蘭縣社會局教育資源中心協助辦理親子彩虹律動列車。
- 八、辦理『每月新書來報到』採購當月新書,提供民眾更多新書資訊。
- 九、宜蘭縣政府文化局辦理「103年度宜蘭縣鄉、鎮、市立圖書館購書補助時施計畫」,補助本館新台幣7萬4千元整。
- 十、教育部補助新台幣2萬元辦理103年多元閱讀及館藏充實計畫活動:

青少年尬科學、青少年身心靈性別平等講座、青少年讀書方法及生活規劃講座及辦理青少年閱讀好書推薦展。

- 十一、教育部補助新台幣7萬元,添購多元化館藏叢書乙批。
- 十二、本館7-8月辦理暑期『書暢 e 夏』藝文活動如下:
  - 1. 作文引導班 2. 認識文字、字形真有趣 3. 兒童繪畫班 4. 快樂科學營 5. 媽媽說故事 6. 影片欣賞 7. 親子手工藝—印章卡片紙藝製作 8. 兒童創意捏塑班 9. 繪本兒歌說故事 10 兒童油書班。

十三、7-8 月配合宜蘭縣政府文化局辦理「幸福列車~移動式電影院」電 影藝術札根計書。

### 拾貳、鄉立幼兒園

#### 一、行政管理

- (一)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 (二) 消防安全教育宣導暨防災逃生演練。
- (三) 幼童餐點委外招標。
- (四) 每月填報幼兒安全檢核表、消防自行檢核表。
- (五) 飲水機大腸桿菌檢測-行政大樓:3、6、9、12月。
- (六) 飲水機大腸桿菌檢測-廚房:1、4、7、10月。
- (七) 申請幼兒防災頭套、幼童保險。
- (八)申請五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暨弱勢加額補助、低收、中低收、原住民幼兒學費補助。
- (九) 全園幼生人數 249 人: 大班 90 人; 中班 75 人; 小班 60 人; 幼 幼班 24 人。

#### 二、衛生保健膳食管理

- (一) 102年7-12月獎勵補助招收身心障礙幼兒服務費及帶班照顧費。
- (二) 衛生保健及遊戲安全教育宣導。
- (三) 辦理幼童視力保健活動、幼童塗氟活動。
- (四) 辦理疑似發展遲緩通報及鑑定。
- (五) 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及早期療育講座。
- (六) 辦理幼兒健康檢查及聽力篩檢。
- (七) 申請身心障礙幼兒教育補助。

### 三、教保事務社會工作

- (一) 每月進行適性輔導計畫及教學研討會議。
- (二) 辦理歲末迎新嘉年華活動。
- (三)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上課至1月27日、第二學期開學日:2月17日。
- (四) 2/10-2/14 公告收費基準。
- (五)申請103學年度本土語言及適性輔導計畫。
- (六) 辦理戶外教學—傳統藝術中心。

## 拾參、觀光產業發展所

### 一、觀光行銷規劃與執行

(一) 冬戀宜蘭溫泉季活動-為加強推展觀光小城、宜居城市的觀光特色,102年12月本所 配合縣府辦理「2013冬戀宜蘭溫泉季」活動,號召礁溪各界業者、組織團體參與,於活動期間,各業界同時推出旅館週、伴手禮週健康休閒養生週、美食週等優惠方案及配套活動,嘉惠參與溫泉季的遊客,讓遊客有物超所值的溫馨感受,增進鄉觀光產值。

(二) 櫻花陵園馬拉松嘉年華活動

為打造礁溪為健康、休閒、養生的城市意象,在溫泉季啟動之後, 本所辨理「櫻花陵園馬拉松嘉年華」,近2,000 名選手參加, 獲得選手們的熱烈廻響與肯定。

(三) 配合宜蘭縣政府「衣桐幸福」客家桐花祭活動

本所配合縣政府與客家文化發展委員會協辦「衣桐幸福」客家桐花祭活動,4/19、20(六、日)在礁溪五峰旗風景區隆重舉行。本活動在本鄉舉行,讓遊客體驗在礁溪不同的賞桐風情之外,藉活動的舉辦,行銷鄉內重要景點-五峰旗風景區、林美石磐步道、跑馬古道等,並推廣溫泉與美食結合之觀光產業,期待對鄉內觀光產業帶來新的活力與創意。

(四)本鄉榮獲「2013 國際宜居城市大會」Whole City Award 國際花園城市競賽銅質獎 參加由聯合國環境規劃署主辦「2013 國際宜居城市大 會」Whole City Award 國際花園城市競賽,本鄉榮獲銅質獎, 獲獎讓礁溪鄉打開觀光國際視野,邁向優質旅遊的時尚潮流, 本所也朝打造礁溪為美麗溫泉鄉、國際觀光城而努力。

- (五)整合本鄉觀光業者配合 2014 宜蘭綠色博覽會鄉鎮週活動 為配合 2014 宜蘭綠色博覽會鄉鎮週活動連結,邀集本鄉觀光業 者於活體期間推出優惠方案,行銷本鄉觀光產業,並於 4/21-27 於武荖坑風景區入口處進行推廣展示。
- (六)執行中、日「友好之櫻」揭碑及贈櫻儀式 「日本中央大學學員日華友好會」贈送本縣大漁櫻 90 株,公所業 於 103 年 2 月 23 日假龍潭湖辦理「中、日友好之櫻」贈櫻典禮, 完成「友好之櫻」紀念碑設立暨贈櫻儀式,促進兩國觀光文化交 流。
- (七)「2014 礁溪假日街頭音樂會」賡續舉行 已連續辦理第4年的礁溪假日街頭音樂會,今年,除每週六晚 間於德陽路安排中、西合璧的樂曲外,另加入礁溪早期懷舊那 卡西曲風,讓遊客在礁溪假日街頭品味礁溪特有的文化與藝術 氣息。
- (八) 規劃 2014 年冬戀宜蘭溫泉季活動

邀集本鄉產業界(湯仔城溫泉產業暨觀光發展協會)及縣府工旅處、文化局等官員暨縣政顧問吳靜吉博士、張智欽教授等,進行發想與研擬計劃,此案後續進展,將隨時陳報鄉座裁處,據以憑辦

#### 二、產業發展與輔導業務

- (一)提案爭取經濟部 104 年度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案-(辦理中)申請經濟部 104 年度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提出「宜蘭味自慢-創意體驗遊程帶動產業」補助計畫案,係以本鄉與縣內其他鄉鎮整合,以3年 3階段完成打造「蘭陽心幸福」產業及生活體驗區,對內深耕鄉鎮觀光與文化產業、對外行銷地方特色,是一整合行銷之補助計劃案,職所刻正進行計劃之研擬,並於期限內向經濟部提出。
- (二)辦理輔導商圈店家之語言課程及相關訓練講座之規劃 為提昇本鄉觀光產業服務品質與專業素養,本年度庚續針對業者 規劃語言課程及相關訓練講座,詳細課程規劃刻正與業者進行雙 向分享及研議,俟整體計畫確定並經首長核定後,據以執行。

#### 三、觀光與產業公共建設業務

- (一) 辦理轄內景點之小型整修、維護及管理等工作。
- (二) 賡續提送建設計畫俾向中央機關爭取經費補助。
- (三) 102年11月起至103年4月止竣工驗收工程項目。

| 編 | 工 程 名                      | 工程內容      | 工程經費        | 施工期間         |
|---|----------------------------|-----------|-------------|--------------|
| 號 | 稱                          |           |             | 100 00 00    |
|   |                            | 疏浚暨有景觀池,  |             | 102. 09. 09. |
|   | 宜蘭縣縣定古蹟<br>武暖石板橋周邊<br>景觀工程 | 構築河邊步道石砌  |             | 至 102.12.31. |
| , |                            | 護欄及亂石砌舖面  | 1 444 017 - |              |
|   |                            | 步道,以及辦理木  | 1,444,317 元 |              |
|   |                            | 棧道拆除與新設等  |             |              |
|   |                            | 工作。       |             |              |
|   | 礁溪鄉市區觀光                    | 構築仁愛路砌石舖  |             | 101. 12. 24. |
|   | 導覽系統及仁愛                    | 面步道、建置鄉內行 |             | 至 103.04.11. |
| 2 | 路連結信義路人                    | 徒步範圍內便於遊  | 7,750,000 元 |              |
|   | 行漫遊路網整備                    | 客辨識友善觀光導  |             |              |
|   | 工程                         | 覽系統。      |             |              |

# 鄉政綜合質詢

吳主席朝煌:今天的議程是第8次定期會鄉政綜合質詢,請各 位代表同仁對鄉政有任何質疑之處都可以提出質詢。 李代表朝棟:目前礁溪觀光夜市有何計畫,請鄉長報告。

林鄉長錫忠:礁溪觀光夜市對本鄉觀光產業提昇有很大的幫助。

歷屆鄉長也一直在進行規劃,但對設置地點都未能定案。經公聽會討論目前規畫地點有礁溪路、中山路協天廟附近等路段,但設在中山路有幾項困難:1.交通車流壅塞2.排水溝的整治及環保問題3.地方住戶配合意願等。以上都須考慮及克服。另外公所初步構想先在週五、週六及星期天設臨時觀光夜市,希望配合礁溪轉運站營運後,臨時性的觀光夜市能正式開張。公所也計畫今年再編列預算將舊市場大樓及戶政事務所舊址拆除,並結合附近地主規劃永久性的觀光夜市。

李代表朝棟:仁愛路及湯圍溝附近車流較少,可考慮設置此處, 也可由公所統一承租空地規劃。另外舊市場確應改善,請 問公所有何看法及作法,能改善環境?

林鄉長錫忠:目前市場大樓營運不佳,造成攤商遷移中山路邊, 對市容造成很大影響,希望將舊市場改建後規劃白天供市 場使用,晚上則作為觀光夜市。不過尚需時間改善。

李代表朝棟:請問主任秘書的工作項目有那些?

李主任秘書錦池:主任秘書是幕僚長的角色,輔佐鄉長並提供 意見。 李代表朝棟:前任主任秘書游文祥任職期間為公所向中央爭取經費達2億,請李主秘也應盡量爭取經費來建設本鄉。

李主任秘書錦池:謝謝李代表指教,前任游主秘能力值得肯定, 他在任職縣政府工旅處處長時即與中央單位建立良好的互 動關係,對此部份本人承認難以相提並論。針對中央補助 款的爭取,觀光所也持續努力中。

阮代表雪芳:大忠社區活動中心興建進度如何?請主秘說明。 李主任秘書錦池:大忠社區活動中心原先想設於礁溪國小後方 墳墓邊,但考量設於墳墓邊使用率不高,有可能成為蚊子 館,故另找礁溪國小旁的一塊畸零地,但縣政府無法提供 公所無償使用,經評估後大忠社區位於鄉轄中心,可借用 學校等場所使用,也不一定每村都需一個社區活動中心, 也可各村共用,所以大忠社區活動中心暫緩興建。

阮代表雪芳:上任鄉長在原定設置地點已規劃成熟,也與縣府 多次溝通,根據本席了解,日前縣府竟表示公所未提出興 建需求。公所未經建設即預期會變成蚊子館,若無需求何 必借用其他場所,本案經主秘居中協調後不但未達興建目 標竟不了了之,公所未加以重視本案,如何對大忠村民交 待?

李主任秘書錦池:與縣府過程中協調皆有會議記錄可查,公所

並非皆無作為,確因大忠村位於鄉轄中心,租借場地資源 多,而且該社區辦理活動次數並不多,經評估使用率不高, 身為幕僚有責任將意見提供首長,才會提出暫緩興建,並 非刻意不興建大忠社區活動中心。

- 阮代表雪芳:各社區辦理活動次數差異都不大,使用率都差不多,應先有好的場地才有辦理活動的條件,也才能更符合 社區使用需求。本席有縣政府的公文為證,公所未積極提 出興建需求。
- 吳主席朝煌:請公所將與縣政府溝通協調的資料影印提供本會, 並請公所盡量爭取建設。
- 張代表永德:本席贊成鄉長提出觀光夜市政策,據本席平時觀察,中山路增加很多商家且觀光客流量大,將觀光夜市設置於中山路可行性大,請鄉長大膽規劃於週五至週日設置觀光夜市,甚至可規劃假日徒步區。中山路有12米寬,加上人行道,可擺設各式攤位。結合寺廟範圍初期可自德陽宮至公所,第二期至農會再延伸至協天廟。請鄉長在任期內積極規劃辦理,以促進地方產業發展,增加鄉內就業人口。
- 林鄉長錫忠:謝謝張代表指教,張代表的意見對觀光夜市設置 極具參考價值。

- 莊代表漢銘:本席對主秘「每村不一定都需一個社區活動中 心」的說法無法認同。另外請問主秘,各社區及社團申請 補助款是否須由你的核准?
- 李主任秘書錦池:公所的每件公文皆經我蓋章,但是由鄉長核 定,本人只有建議並無決定權。另本人重申對活動中心的 興建意見,是指都會型的村里可共用社區活動中心,只要 社區功能得以發揮即可。
- 莊代表漢銘:主秘身為公所幕僚長,應為首長分擔跑行程的任務,聽說你假日尚在進修,很少在公開場合見到你,例如鄉內學校的運動會你參與過嗎?請主秘多勤走基層,多關心村民。而且你剛才質詢時的回覆顯得未尊重各位代表。 阮代表雪芳:主秘私下和氣,但請不要在質詢時回嘴,大忠村
- 院代表雪芳:主秘私下和氣,但請不要在質詢時回嘴,大思村 民皆指責你未盡力配合興建活動中心,身為幕僚也可說是 稱職扮演黑臉角色。請主秘學習爭取經費建設地方,虛心 接受意見並檢討改進,也請鄉長重視興建大忠社區活動中 心的問題。
- 李代表朝棟: 興建大忠社區活動中心是鄉長政見之一, 請鄉長 努力爭取以實現政見。另外請問社會課, 鄉內公墓面積依 規定分那幾種?
- 林課長靜瑩:依「宜蘭縣礁溪鄉傳統公墓使用管理自治條例」

規定:有16平方公尺(約4.8坪)、13平方公尺(約3.9坪)、10平方公尺(約3坪)。

- 李代表朝棟:有村民反應,在公墓舊墓翻修曾招致公所方面阻撓,為何別鄉鎮翻修舊墓可以,只有本鄉不行?公所目前公墓管理員有幾位?也請課長深入了解,公墓管理員是否有管理不當的情形,另外今年清明掃墓的除草作業並未確實完善,驗收程序不夠嚴謹。
- 林課長靜瑩:公墓的使用管理皆有法規明定,若有違法本所即 依法查報,若只是舊墓翻修,維持在原墳墓面積、高度及 形式修繕並未違反法令。依本人了解,前不久曾處理過第 二公墓舊墓翻修的案件,是民眾將墓基全部打掉因而查報 縣府。公所目前公墓管理員有3位,以上報告。
- 李代表朝棟:請問課長公墓收費的件數及收費的情形,請會後提供本年度及去年度收支狀況。
- 林課長靜瑩: 102年公墓收費的件數有45件,收費標準依 「宜蘭縣礁溪鄉傳統公墓使用管理自治條例」規定:本鄉 轄內居民使用收費標準16平方公尺(約4.8坪)以内1 萬2,000元、13平方公尺(約3.9坪)以内6,000元、10 平方公尺(約3坪)以内3,000元;外鄉鎮民眾使用收費 標準則分別為16平方公尺6萬元、13平方公尺3萬元、10

平方公尺 5,000 元。

- 李代表朝棟:請問公所林美林地被占用的土地正確地點在何處? 請辦理會勘了解詳情。
- 林課長志洋:據本課了解在淡江大學及球場附近,將另協調辦理會勘。
- 林副主席森枝:請公所說明收回礁溪國小校舍案目前處理現況。 吳課長玉輝:公所已與目前的六戶住戶取得初步共識,將編列 每戶100萬元的特別救助金。礁溪國小校舍現址屬鄉內黃 金地段,土地收回能增加鄉庫收入,請 貴會能支持本筆 預算的編列。
- 林副主席森枝:據本席了解應只有一戶有居住事實,公所應予詳查,而校舍被長期占用卻編列預算支出也不盡合理,也可考慮採司法訴訟的方式追討才是,請公所積極處理。
- 林鄉長錫忠:本人自上任以來,對礁溪國小校舍案的收回一直 積極處理,不曾鬆懈腳步。公所追討此筆土地由來已久, 經與縣政府及住戶多次溝通協調後,已完成大部分程序。 目前清查有六戶住戶設籍,現住戶多次要求巨額補償,依 現行法規將以特別救助金的名義發給每戶100萬元。待宜 蘭縣政府教育處再度召開協調會,正式簽定書面資料,即 可順利收回被占用的土地,也請 貴會屆時能支持本項預

算編列。公所對收回土地初選有二方面的規劃:一是以OT方式處理,本筆土地約有300坪,形式面積完整,OT後所有相關拆遷、建築物的硬體設備等都毋須增加公所的財政負擔。二是拍賣,以目前現況土地位於本鄉精華地段,區域性價值高,粗估總市值應有3至4億。無論收回後土地如何利用對鄉庫財政及市容景觀都有極大幫助。公所會繼續積極處理及規劃。

- 林副主席森枝:請問幼兒園園長,近期幼兒園有無辦理活動? 是否正式邀請本會各代表出席?
- 吳園長文典:本園近期在母親節有辦理親子活動,在本次定期 會鄉長施政報告時,已邀請 貴會各代表出席。
- 林副主席森枝:希望園方俟後辦理活動能正式邀請各代表出席, 避免讓鄉民產生代表們參與度不夠的誤解。
- 林副主席森枝:請問觀光所所長, 113線市區公車在本年2 月間曾更動班次的時間,造成村民搭乘不便,經本席的建 議後,原本預計4月底即可調整原本班次時間,時值5月 中旬,為何還未調整?
- 洪所長文言:首先向副座說明,市區公車班次時間的調整是由 縣政府建設處交通科規劃執行,本所已一再向縣府協調並 反應村民需求,縣政府也表示已請葛瑪蘭汽車客運公司將

檢討報告呈報縣政府,近期應可調整,以上報告。

- 林副主席森枝:有村民向本席反應,市區公車有過站不停的現象,請所長要持續積極辦理。
- 李代表朝棟:本席早先已建議市區公車應行駛吳沙、龍潭地區, 請問洪所長是否有規劃?
- 洪所長文言:之前李代表的建議已陳請縣府採納,惟新闢路線 須有車輛以供使用,在近程規劃中無法配合。但地方意見 及需求,本所會再行文縣政府,持續積極爭取。
- 李代表朝棟:請問農經課長,時潮養殖區面積有多少公頃? 救助款的補助方式為何?有傳言養殖戶有虛領救助款得情 形,公所應詳實清查。
- 林課長志洋:向李代表報告,時潮養殖區面積約有350公頃, 養殖戶要申請天然災害救助須在每年5月底前完成放養申報,並會請養殖戶協助提供水電表、飼料進貨單等資料, 以佐證有飼養及經營的事實,也會以抽查方式拍照存證, 以落實天然災害救助,避免養殖戶有虛領救助款的情事發生。
- 李代表朝棟:另外請農經課長針對本鄉養豬戶的廢水問題應積極輔導並加強查報改善。
- 林課長志洋:針對本鄉養豬戶,自5月底進行消毒,有關環保

問題會後將與縣府環保局聯絡,加強查報並改善。

- 林副主席森枝:本鄉游泳池正值改建中,重新開張後,應按對 象收費,對本鄉鄉民應特別優惠,將地方利益分享給鄉民, 應合理收費不宜過高。
- 吳課長玉輝:本鄉游泳池在溫泉水費開徵後,每月約需繳納 6-7萬元的溫泉水費,公共造產原本用意應為挹注鄉庫的 財源創造盈餘。為避免虧損又兼顧鄉民的民意,本會期已 提案修正「宜蘭縣礁溪鄉公共造產溫泉游泳池管理自治條 例」,針對票價重新調整修正,請 貴會審議支持。
- 李代表朝棟:目前施工中的國道轉運站鄰近本鄉游泳池,可能 會造成空氣污染影響游泳消費者的健康,應儘早規劃改善。 吳課長玉輝:謝謝李代表的指教,將持續觀察辦理。
- 李代表朝棟:鄉內的各飯店及球場營業收入頗豐,對其垃圾的清運是否有另外收費?
- 李隊長輝文:鄉內垃圾清運費,目前依縣府統一訂價,係按垃圾重量計費,以每公斤3.65元開徵一般事業廢棄物費, 並會採三次隨機秤重的平均值計價,提高正確性以達公平。

# 議決案

### 鄉公所提案

提案人:林錫忠

類 別:社會類 編 號:01號

案 由:為本所辦理「礁溪鄉 103 年度感恩心、溫泉情『甲父母 洗腳』孝親運動」案,宜蘭縣政府補助新台幣 30 萬元, 提請墊付,敬請 貴會審議。

理 由:依據宜蘭縣政府 103 年 5 月 7 日府教終字第 1030066984號函辦理。

辦 法: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03 年度追加減預 算後轉正。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林錫忠

類 別:主計類 編 號:02號

案 由:本鄉102年度總決算,敬請 貴會審議。

理 由:本鄉 102 年度總決算,業已編製完峻,依地方制度法 42 條規定提請 貴會審議。

辨 法:敬請 貴會審議同意後惠復。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林錫忠

類 別:主計類 編號:03號

案 由:本鄉 102 年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敬請 貴會 審議。

理 由:本鄉 102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業已編制 完竣,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提請 貴會審議。

辨 法:敬請 貴會審議同意後惠復。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林錫忠

類 別:主計類 編 號:04號

案 由:本鄉103年度總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敬請 貴會審議。

理由:本鄉103年度總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業已編製完峻,依地方制度法第37條規定提請 貴會審議。

辦 法:敬請 貴會審議同意後惠復,俾函轉縣政府及審計室 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林錫忠

類 別:財政類 編 號:05號

案 由:為修正「宜蘭縣礁溪鄉公共造產溫泉游泳池管理自治 條例」,敬請 貴會審議。

理 由:為溫泉取用費按表計量開徵,本所公共造產非但無法符合內政部督導規定,以自治事業經營方式來補助本所財政負擔,反而將面臨虧損的窘境,為圖本所未來營運有更大的施展空間,期使自營或辦理招商時能更具有吸引力、競爭力,以創造受益互惠、健康休閒、財務均衡的三贏局面。

辨 法:敬請 貴會審議同意後,據以修訂。

決 議:刪除本條例修正草案第5條第4項後段「票價調整時 須補足差額始可繼續使用」等文字後通過。

提案人:林錫忠

類 別:幼兒類 編 號:06號

案 由: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園 103 年度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費計新台幣 109 萬 700 元整,敬請 貴會審議。

理 由:依據宜蘭縣政府 103 年 5 月 5 日府教特字第 1030069941 號函辦理。

辦 法: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103年度第二次追

加減預算後辦理轉正。

決 議:照案通過。

## 代表提案

提案人:張永德 編 號:01 號

附署人:林金朝、李朝棟

案 由:玉石村別墅區前12 M道路,前半段已裝設路燈,後

半段無路燈,建請公所裝設4盞納氣燈,以保障百姓

行車安全。

理 由:同案由。

辦 法:建請 鄉公所採納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張永德 編 號:02號

附署人:林金朝、李朝棟

案 由:德陽村仁愛路116巷裝設反射鏡一座,以利行車安全。

理 由:同案由。

辦 法:建請 鄉公所採納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

# 代表出席一覽表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合  |
|-------------|---|---|---|---|---|---|---|---|----|----|----|----|
|             |   |   |   |   |   |   |   |   |    |    |    |    |
| 姓           | 張 | 阮 | 簡 | 吳 | 莊 | 賴 | 林 | 李 | 游  | 林  | 吳  |    |
| 名           | 永 | 雪 | 阿 | 朝 | 漢 | 木 | 森 | 朝 | Ep | 金  | 秋  |    |
| 日           | 德 | 芳 | 忠 | 煌 | 銘 | 樹 | 枝 | 棟 | 壽  | 朝  | 玟  |    |
| 期           |   |   |   |   |   |   |   |   |    |    |    | 計  |
| 103. 05. 08 |   |   |   |   |   |   |   |   |    |    |    | 11 |
| 103. 05. 09 |   |   |   |   |   |   |   |   |    |    |    | 10 |
| 103. 05. 12 |   |   |   |   |   |   |   |   |    |    |    | 11 |
| 103. 05. 13 |   |   |   |   |   |   |   |   |    |    |    | 11 |
| 103. 05. 14 |   |   |   |   |   |   |   |   |    |    |    | 11 |

| 103. 05. 15 |            |   |   |   |   |      |     |   |   |   |   | 11 |
|-------------|------------|---|---|---|---|------|-----|---|---|---|---|----|
| 103. 05. 16 |            |   |   |   |   |      |     |   |   |   |   | 11 |
| 103. 05. 19 |            |   |   |   |   |      |     |   |   |   |   | 11 |
| 合 計         | 8          | 8 | 8 | 8 | 8 | 7    | 8   | 8 | 8 | 8 | 8 | 87 |
|             | 天          | 天 | 天 | 天 | 天 | 天    | 天   | 天 | 天 | 天 | 天 | 天  |
| 備           | × Δ / : :: |   |   |   |   |      |     |   |   |   |   |    |
| 註           |            |   |   |   | į | 代表請假 | 表表出 |   |   |   |   |    |

# 決議統計表

| 提 | 鄉 | 代 | 臨 | 人 | 合 |
|---|---|---|---|---|---|
| 案 | 公 | 表 | 時 | 民 |   |
| 表 | 所 | 提 | 動 | 請 |   |
| 件 | 提 | 案 | 議 | 願 | 計 |

| 類 | 數 | 案 |   | 案 |   |
|---|---|---|---|---|---|
|   | 別 |   |   |   |   |
| 民 | 政 |   |   |   |   |
| 財 | 政 | 1 |   |   | 1 |
| 主 | 計 | 3 |   |   | 3 |
| 觀 | 光 |   |   |   |   |
| 農 | 經 |   |   |   |   |
| 社 | 會 | 1 |   |   | 1 |
| 秘 | 書 |   |   |   |   |
| 人 | 事 |   |   |   |   |
| 幼 | 兒 | 1 |   |   | 1 |
| エ | 務 |   | 2 |   | 2 |
| 合 | 計 | 6 | 2 |   | 8 |